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26日

1.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诺安油气能源（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32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0年3月26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本基金的赎回及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的时间，另行公告。

（2）投资者在2020年3月25日15:00以后的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的申请，视为下一开放日提交的申请，将不予确认，无法确认的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3）投资者欲了解关于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